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承辦人：李家銘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2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H4107@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001846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華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田中廠持有之「“華新”尿袋(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0326號)」等4張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註銷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10年1月26日彰衛藥字第11000043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華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田中廠持有之「“華新”尿袋(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0326號)」、「“華新”壓舌板(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0556號)」、「華新檢診手套(滅菌/未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0670號)」及「華新檢診手套(滅菌/未滅菌)(衛署醫器製壹字第000988號)」等4張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0年1月20日以衛授食字第1101600550號公告註銷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使用藥物權益，旨揭公司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藥品回收事宜，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該公司辦理相關作業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